

承德市财政局文件

承财金[2020]38号

承德市财政局

关于下达2020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市级补贴资金的通知

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《关于印发河北省政策性农业保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冀政[2011]113号）、省财政厅《关于印发河北省农林业保险保费补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冀财金[2017]41）文件精神，现拨付你单位2020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市级财政补贴资金 万元。并就有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拨付你单位的政策性农业保险资金为2020年市级补贴资金。请列2020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803”农业保险保费补贴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39999”其它支出。

二、你单位要严格执行《农业保险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，并加强与有关部门相与配合，加强森林保险的风险防范工作，确保保费补贴资金发挥效用。

附件：2020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市级补贴资金分配表



2020年11月12日印发

承德市财政局

2020年农业保险费市级财政补贴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市县名称	预算代码	金额	备注
双桥区	130802	10	
双滦区	130803	35.000000	
营子区		0.173151	
高新区		10.00000	
金融科直接列支		95.826849	
合计		151.000000	